

花蓮縣社會處(局)推展志願服務志工服務成果

中華民國109年下半年 (7月至12月)

單位：人次、時

團隊別	按服務類別分											
	合計		身心障礙福利服務		老人福利服務		婦女福利服務		少年福利服務		兒童福利服務	
	接受服務人次	提供服務時數	接受服務人次	提供服務時數	接受服務人次	提供服務時數	接受服務人次	提供服務時數	接受服務人次	提供服務時數	接受服務人次	提供服務時數
社會福利類團隊	842,282	169,728	11,700	6,772	260,466	50,760	9,138	2,864	4,793	1,869	13,432	3,484
綜合類團隊	1,132,434	187,096	30	6	584	295	350	74	139	9	42,167	21,020

團隊別	按服務類別分								按身分別分(提供服務時數)		
	諮商輔導服務		家庭福利服務		社區福利服務		綜合福利服務		合計	公教人員	非公教人員
	接受服務人次	提供服務時數	接受服務人次	提供服務時數	接受服務人次	提供服務時數	接受服務人次	提供服務時數			
社會福利類團隊	4,447	6,599	8,682	2,202	312,008	43,295	217,616	51,883	169,728	9,007	160,721
綜合類團隊	783	1,877	60	34	416	632	1,087,905	163,149	187,096	74,838	112,258
備註											

填表

審核

業務主管人員
主辦統計人員

機關長官

民國110年 1月25日 09:24:53 印製

資料來源：依據本府社會處(局)主管轄區內之志願服務團體及實際組訓人力資料彙編。
填表說明：本表編製2份，1份送主計處，1份自存外，應由網際網路線上傳送至衛生福利部統計處資料庫。